**人文学院教育基金会奖助学金“苏美达奖学金”评审工作实施办法**

1. **人文学院教育基金会奖项及评审要求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奖项名称** | **金额（元）** | **要求** | **人数及备注** |
| **苏美达奖学金** | **10000** | **1、2023届、2024届毕业硕士研究生在读;**  **2、院系成绩排名前40%(并附成绩单及排名情况证明);**  **3、满足以下任意一条：**  **（1）系东南大学苏美达虚拟班成员，并积极宣传、参与活动（详情请关注微信公众号“东大苏美达校园工作站”)；（2）在苏美达集团及下属子公司范围内实习不少于两个月。**  **4、公示后，参与公司见面交流活动，领取奖学金**  **5、任何情况下，如发现奖学金获得者有不满足以上条件情况，保留追回权利。** | **人文学院3人** |

1. **评定流程**

① 学生自我介绍，限时3分钟

② 由评委随机提问，申请者进行回答，限时2分钟。

③ 最终由评委进行打分，每人100分。按照奖项平均得分由高至低排序确定学院推荐人，并将最终推荐名单进行公示。

④ 评审时间：拟定于2023年4月24日上午9：45

⑤ 评审地点：文科楼二楼多功能厅

确认申请者在提交系统后请加入候选人QQ群：323087939